

# 钢材打包出售合同(精选6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钢材打包出售合同篇一

委托人（以下称甲方）：

企业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受托人（以下称乙方）：

企业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销售甲方在的住宅楼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1—1、甲方委托乙方在设立售楼处，销售省市花园住宅楼期工程中的部分房屋，具体为号楼盘共计户。待上述楼盘在合

同规定的时间内销售进度达到总面积的85%以上时，甲方可根据情况在给乙方安排其它楼盘的销售，届时双方再以书面合同的形式确定。

1—2、销售底价见附表一。甲乙双方必须在统一的对外销售价格基础上进行楼盘的对外销售。如果销售底价有变动甲方应提前天以书面形式告之乙方，甲方在没有提前以书面形式告之乙方的情况下进行销售而引起的客户及法律纠纷，由甲方负责。

1—3、如乙方将价格进行上浮销售，必须提前征求甲方同意，售高部分不计算代理费只按甲乙双方4：6分成，否则售高部分归甲方所有。

2—1、本合同期限为天，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2、甲乙双方如需继续合作，应当在不迟于本合同终止之日前一个月另行协商，并重新签定合同。

3—1、乙方在代理销售过程中自身所发生的费用（税金、策划费用、广告制作宣传费用、场地租赁费用、人员聘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3—2、乙方在销售期间购房户的异地看房费用制订如下：如果看房户在乙方带领下到达甲方并交纳部分购房款后，看房费用由甲方承担或折为购房款；如果看房户在乙方带领下到达甲方没有交纳部分购房款，看房费用由乙方承担。

3—3、乙方负责看房户的人身安全，所雇佣的车辆必须是参加保险的车辆。多发生的一切人身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3—4、甲方企业和所属楼盘的所有宣传印刷品，在销售代理合同签署后由甲方一次性免费提供乙方套，并且乙方必须在保证宣传资料真实性的前提下可以自行印刷。

4—1、本合同所称佣金费仅指乙方销售本合同的约定商品住宅楼，甲方应支付的佣金。

4—2、代理费按照甲方核定的乙方实际销售房款总额和销售进度，支付给乙方。

4—3、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统一底价进行销售，乙方代理佣金按销售额的%进行提取。高出价格表部分，甲乙双方4：6分成。

5—2、一次性付款达到合同房款的90%，佣金按90%计取；

5—3、银行按揭首付款到位、办理完银行按揭手续及银行款到位，佣金按100%计取；

5—4、分期付款达到合同房款90%以下，佣金按相应比例的80%进行计取；

5—5、结算时间为每月一次，次月该日乙方将销售报表报甲方审核，甲方7日内将佣金结算给乙方，剩余佣金待购房户将剩余购房款全部缴纳后，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6—1、乙方销售房屋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个月内销售数量达到总面积90%及其以上，并保证所有房款都到甲方帐户，乙方的佣金费用在%的基础上再加1个点即%。在4个月内销售数量达到总面积的100%，并保证所有房款都到甲方帐户，乙方的佣金费用在%的基础上再加2个点即%。

6—2、乙方在合同期内销售达不到总代理面积的90%（不包括车库和储藏间），代理费按%提取。

6—3、在合同销售期间内，乙方销售缓慢或给甲方楼盘销售造成损失，甲方有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权力，但要在合同终止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7—1、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已购房户退房，甲方退还已交房款的100%，同时乙方将不予返还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并且甲方应额外按照已交房款5%给予乙方做为经济补偿，客户所有的经济损失并且由甲方包补。

7—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已购房户退房，甲方退还已交房款的95%，乙方包补客户已交房款5%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将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返还给甲方。

7—3、由于客户自身原因造成退房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乙方将不予返还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

8—1、甲方的营业执照。

8—2、上级有关批准文件。

8—3、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8—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8—5、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8—6、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8—7、商品房欲售许可证。

8—8、楼盘规划图和建筑施工图纸。

8—9、工程竣工验收后提供《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房屋销售成品标准》、《房屋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

8—10、房屋销售明细表。

9—1、甲方（乙方）发生销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甲方），如果发生重卖现象由甲方（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乙方

应及时将准购房户的详细资料通知甲方，通知内容包括：准购房户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现居住地址、通讯方式及所买详细楼号等。

9—2、销售期间甲乙双方商定，根据乙方的销售情况，甲方定期到乙方售楼处办理收缴房款和定金。乙方可以收取封房金，但不能直接收取购房定金、购房款。乙方以乙方名义开具的收款收据及发票所收款项，如交付甲方，甲方应给乙方出具相应的收款手续。没有甲方的收款手续的，乙方独自所收款项给购房户造成的一切损害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与客户签定合同时，应按甲方规定的方法签订，由甲方盖章确认后生效。非经甲方盖章签字的合同，所发生的一切纠纷及造成的经济问题全部由乙方承担。

9—3、在销售期间，甲方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不正确或由商品房销售合同而引起的客户纠纷以及因建筑质量引起的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9—4、在销售期间，乙方因自行设计的宣传资料不真实而引起的纠纷以及与销售有关的其他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9—5、乙方必须建立严格的客户登记制度，确保客户的售房款以及足额缴纳，并划拨甲方帐户，乙方不得私自挪为它用。

9—6、甲方（乙方）对乙方（甲方）企业的合作事项必须进行保密，如果出现因甲方（乙方）原因泄露甲乙双方合作事项，由甲方（乙方）承担乙方（甲方）的所有损失并且承担法律责任。

9—7、乙方（甲方）不得以甲方（乙方）的名义对外从事与甲方楼盘销售无关的商业行为，一经发现，甲方（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乙方（甲方）给甲方（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9—8、甲方在房屋交付使用后3个月内，协助购房户办理房屋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其办证费用按主管部门的收费标准和规定由乙方组织购房户向甲方交付。

9—9、甲方负责与客户签订商品房销售合同，甲方指定委托人在乙方销售业绩确认书上签字盖章予以确认。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反双方权益及利益的前提下，双方本着诚信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因本合同产生的争执纠纷由山东省乳山市人民法院管辖。

9—10、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签字、盖企业合同章后生效。

9—1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各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甲方法人代表： 乙方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钢材打包出售合同篇二

甲方（卖方）：

甲方法定代表人：

甲方授权代表：

乙方（买方）：

乙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授权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采购钢材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供货数量

乙方因工程需要，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不定时、多批次向甲方采购为准。

## 二、交易方式

4、乙方自行提货或在甲方的钢材送达之后，应当场予以清点数量，核对规格、品名、价格等，乙方核实确认后须在甲方送货单或供货单上签字或盖章签收，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收到货物之日起7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提出相关检测报告，否则该批钢材的质量视为乙方确认完全合格。

5、乙方确认：乙方完全认可甲方制作的送货单或供货单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凭证与依据。

6、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产品运输费、产品包装物以及所产生的包装费由甲方提供及承担。

## 三、价格及结算方式

3、付款方式及时间：

## 四、违约责任

4、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于合同终止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结清所有款项，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欠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的逾期违约金。

五、争议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六、其他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钢材打包出售合同篇三

乙方：

甲方：

### 第一条 标的、数量

甲方因工程需要，不定时多批次向乙方采购钢材，数量约52650吨，合同总价暂定为贰亿元，按实结算。（本合同钢材用量、标的暂定）。

### 第二条 价格

一级钢(合格品)、二级钢(合格品)、三级钢(合格品)：当日西本价+150元/吨。以上单价已包括以下费用：发票、装卸费、运输费、检测费、备料费、税金等。

### 第三条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甲方可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或者用手机短消息方式通知



乙方指定专门人员的钢材品名、规格、数量，乙方接通知后叁天内，根据现场实际路况安排车辆，将甲方要求数量的钢材送至工地甲方指定地点。数量以甲方指定收料人签收的入库单为准。此签字入库单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初始依据。在甲乙双方每月达成结算单后，甲方回收所有的入库单，甲方指定人员签署的结算单作为最后的计算依据(入库单不作为最后结算的依据)。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1、乙方所供钢材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每批次货物必须随车带质保单、检验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并保证获得工地所在地质检站验收通过。否则，甲方有权扣留货款，直至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书面资料为止。

2、若乙方所供质量原因导致货物退场、返工、罚款等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赔偿额可以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 第五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按甲方要求供货；

2、甲方在签订之日起15日内，支付给乙方预付款合同总价的5%；

3、供货款每月结算一次，预付款抵充货款，直至预付款全部抵充完毕后，甲方每月结算确认之日起10内支付结算货款。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如合同一方或双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并参照合同法和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承担违约金或赔偿经济损失。

## 第七条 合同解除

一旦出现下列情形，甲乙双方都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剩余货款支付方式、时间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超过1个月；
-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钢材或所供钢材在数量上弄虚作假；
- 3、 乙方所供钢材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或所供钢材在质量上弄虚作假。

## 第八条 其他

- 1、履行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2、本合同未涉及的内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壹年内有效；
- 4、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

## 钢材打包出售合同篇四

买方：\_\_\_\_\_（下称甲方） 卖方：\_\_\_\_\_（下称乙方）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名称、品种、规格：\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 质量，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 第二条 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数量：\_\_\_\_\_。

2. 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

3. 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三条 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 第四条 交货方式：

1. 交货时间：\_\_\_\_\_。
2. 交货地点：\_\_\_\_\_。
3. 运输方式：\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 保 险：\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 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

#### 第五条 验收：

1. 验收时间：\_\_\_\_\_。
2. 验收方式：\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 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 第六条 价格与货款支付：

1. 单价：\_\_\_\_\_； 总价：\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 2. 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

3. 预付货款：\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 第七条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八条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 %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贷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 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 其它约定：\_\_\_\_\_。

####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 %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 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依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 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

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 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 其它：\_\_\_\_\_。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第十二条 附加条款：\_\_\_\_\_。

#### 第十三条 其它事项：

1. 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 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_\_\_\_\_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_\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分送\_\_\_\_\_等单位。

甲方：\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

乙方：\_\_\_\_\_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订立



于\_\_\_\_\_（地点）。

## 钢材打包出售合同篇五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_\_\_\_\_二期项目所需的钢材原则上全部由甲方供应。经甲乙双方协商原则上确定乙方为产品供货方之一。

第二条 甲方根据工程实际进度的需要分批进行采购，每次实际采购产品的规格、数量应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以货到现场实际验收数量为准。

第三条 甲乙双方同意每次所采购钢材的价格参照当时的市场行情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第四条 乙方确保材料质量，甲方按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进行验收，如遇货物质量问题，甲方可无条件退货。

第五条 由乙方负责将材料运至甲方在指定地点并承担运杂费、装卸费等相关费用。乙方在接到所需材料的规格、数量书面通知后的一周内提供给甲方，逾期则视为违约。

第六条 乙方将所供材料运到甲方指定地点时，甲方委派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对所供材料进行复检，验收合格后付款。乙方须开具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第七条 合同签订后，双方均不得违约，否则，违约方须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及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第八条 本协议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协议管理

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协议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协议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协议有同效力。

第十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共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二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钢材打包出售合同篇六

乙 方(供方)：\_\_\_\_\_

甲方\_\_\_\_\_项目施工需要向乙方采购钢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产品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及单价等

甲方向乙方采购的钢材总需求量为\_\_吨(具体以实际交付数量为准);其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线材[]gb/1499.1-20--;螺纹钢[]hrb335或hrb400gb/1499.2-20--;圆钢[]gb/1499.1-20--[]型材：具体品牌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二、包装标准：以钢厂的原厂包装为标准。

三、钢材采购计划、交货地点

钢材采购数量和品规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甲方采购计划为准。甲方每月\_\_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盖有甲方公章的下月度需求计划，具体分批次需求计划须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报至乙方，双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后生效。乙方按照双方确认的甲方采购计划将钢材送至项目所在地工地。乙方货到工地后甲方应随时派人验收(当天应完成验收)。

#### 四、运输、装卸及费用负担

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项目工地，所送钢材的出库吊装费、运输费均由乙方承担，加入货物单价一并结算。货到工地卸车及其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货到工地后的一切风险由甲方承担。

#### 五、钢材的验收标准与计量方式

线材、螺纹钢、圆钢采用磅计验收，按过磅计量交货，甲方可复磅，磅差在正负0.3%以内(含0.3%)，以乙方仓库出库计量为准。超出0.3%，按甲方的磅重为准。

#### 六、钢材配送、验收、签收

甲方授权本公司工作人员\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_\_\_\_\_)负责钢材收货、验收、签收、价格确认，签收时该工作人员应出示身份证件。

甲方安排其他工作人员收货时，应向乙方提交甲方出具的加盖其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或者由甲方直接在收货单上加盖公章。凡是签收员签字认可的送货单，均视为甲方认可的有效结算凭据，乙方以此送货单与甲方结算钢材款。钢材运至指定的收货地点时，甲方应及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钢材运至指定的收货地点之日起货物毁损、灭失由甲方负责。

## 七、结算价、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付款方式

1、结算价：螺纹钢、盘螺、线材以供货当天“我的钢铁网”当日市场螺纹钢、盘螺、高线价格行情列表中对应钢厂及品规单价作为结算价；每逢星期六按前一日的结算单价执行，星期日按后一日的结算单价执行；遇单品规缺货或少货，按备注栏中加价执行；遇涨随涨，遇跌随跌；垫资利息从到货当日开始，按月息\_\_\_计算。

2、货款的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结算价格、逾期加价款

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

(1)现款部分乙方货到甲方工地验收合格后，按第七条第1款结算价格在1日内支付乙方货款。

(2)垫资部分甲方须在 年 月 日办理付款手续，在\_\_\_天内支付乙方全部货款及垫资利息。

(3)逾期加价款：逾期未能付清，除收取正常垫资利息外，按每天每吨5元加收，直至付清全部货款为止。

(4)因乙方报给甲方的钢材价格及交易价格未包含税金，其税金按甲、乙双方交易额的17%由甲方承担，在甲方付清乙方全部货款并支付全部税金后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发票。

3、付款方式：甲方以现金、转账方式付款。

4、如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如期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有权停止供货，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5、乙方为本项目钢材的唯一供货商，甲方不能以任何理由从其它渠道进货，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八、其它约定

1、如甲方工地停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在乙方最后一次送钢材之日起\_\_\_天内付清所有钢材款(含垫资利息加价款)。

2、甲方计划、签收、对账等，加盖甲方印章或者该项目负责人\_\_\_签字认可均有效。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不成时，均可向乙方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至本项目主体完工且所有款项付清止。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签章)

乙 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